

江阴市 财政局 文件 江阴市 农业农村局

澄财预〔2020〕1号

关于下达 2019 年度集体经济薄弱村 定额补助的通知

各镇（街道）财政和资产管理局、经发局（农村综合管理办公室），
临港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根据《中共江阴市委 江阴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优化经济薄弱村扶持政策的意见》（澄委发〔2019〕19号）和《关于印发〈江阴市集体经济薄弱村财政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澄农发〔2019〕66号）精神，按照“扶上马送一程”要求，本轮扶持期间市财政将每年给予第九轮扶持的村级经济仍需巩固的

27 个行政村 30 万元的定额补助（明细见附表）。

各镇（街道）村要严格落实相关文件精神，加强资金管理，切实将补助资金用在实处；要严格规范好村级管理，健全长效管理机制，提高脱贫质量；要深入挖掘资源优势，建设好增收载体，提升村级发展实力，巩固好上一轮集体经济薄弱村脱困转化成效，防止摘帽后再返贫。

附件：江阴市 2019 年度集体经济薄弱村定额补助明细表

江阴市财政局

江阴市农业农村局

2020 年 1 月 13 日

江阴市 2019 年度集体经济薄弱村定额补助明细表

序号	镇街	村	补助金额（万元）
1	云亭街道	佘城村	30
2	璜土镇	利城村	30
3		高栗村	30
4		汇南村	30
5		月城镇	秦皇村
6	戴庄村		30
7	青阳镇	普照村	30
8		悟空村	30
9		树家村	30
10		芦塘村	30
11		塘头桥村	30
12		徐霞客镇	峭岐村
13	南苑村		30
14	宏岐村		30
15	黎明村		30
16	东宏村		30
17	新桥镇	苏墅村	30
18	长泾镇	和平村	30
19		河塘村	30
20	顾山镇	万兴村	30
21		李家桥村	30
22		鉴青村	30
23		祝塘镇	永昌村
24	富顺村		30
25	建南村		30
26	五福村		30
27	石堰村		30
合计		27	810

